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新能泰山公司立足新定位、再启新征程的起步之年。面对百年变局、全球疫情等复杂形势，公司紧紧围绕全面深化改革和高质量发展的中心任务，公司全员双线作战，以坚持不懈的奋斗姿态、风雨无阻的拼搏精神，加速推动自身转型发展，全年内公司国企改革不断深化，治理水平明显提升，疫情防控有力有效，多地产业园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供应链资产整合稳健推进，整体布局日益完善、各业务健康稳定发展，体现了较强的发展韧性和潜力，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为后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2021 年，公司累计完成营业收入 418,074.46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7,557.2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34.45 万元，每股收益-0.0751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45%。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551,261.9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68,780.66 万元，资产负债率 49.48%。

二、2021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围绕公司“十四五”规划发展方向，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全年内公司管理机制不断完善，产业合作成绩突出，综合资产管理运营体

系进一步夯实，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模式日趋成熟，发展定位进一步清晰、空间进一步拓宽。

（一）扎实做好疫情防控，践行国企责任

2021年，疫情防控已进入常态化，公司始终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重统一，主动承担对股东、客户、合作伙伴、员工、环境、社会公益等利益相关方的责任，驰援地方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奔赴抗疫保障前线，践行社会责任，展现国企担当。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机构统筹开展疫情防控，制定全面实施方案，认真落实所在地政府防疫要求，做足防疫物资储备、做好防疫人员管理、做实防疫措施执行，同时通过视频会议系统等通讯技术手段建立信息互动渠道，建立了快速有效的反应机制。始终坚持把员工安全健康放在首位，抓实抓细常态化防控，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全系统实现“零”感染，有力推动复工复产工作安全有序开展，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和经营发展攻坚战。

（二）高质量开展资本运作，完善供应链产业布局

2021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公司转型发展至关重要的一年，为进一步整合优质资源，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与发展动力，加快公司向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转型，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目前本次重组有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

全年内公司持续完善供应链产业布局，加快构建全场景物资供应链服务体系，拓展供应链厚度，强化供应链韧性，智慧供应链一体化服务能力得以不断提升，供应链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双增长。

（三）产业园项目取得突破，业务版图持续拓展

作为华能集团存量土地利用与盘活平台，2019年12月，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了重庆华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用于盘活华能集团下属的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土地。报告期内，重庆项目用地已成功摘牌获取，项目推进取得突破性进展，有望打造华能集团土地盘活标杆示范项目，公司存量土

地盘活利用运作模式、实施路径进一步得到验证,初步形成了存量盘活业务可持续发展的良好态势。与此同时,围绕存量盘活重点项目推进及管理体系搭建,公司持续完善“国际能源先行区”产业体系,明确了“以存量土地综合利用为线索,国际标准引领、能源生态示范,产融、产学研深度合作,打造具有国内较大影响力、引领力的能源创新生态圈”的总体思路。后续将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在项目落地上重点发力,着力打造品牌示范工程。

（四）高标准编制战略规划，明确可持续发展路径

2021年是建党一百周年和“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在内外环境不确定性增加,国家持续推进改革,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为全面布局公司“十四五”发展,实现持续健康成长,公司全面考量国内外政策和经济形势影响,充分权衡时代变局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高标准编制“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为公司未来发展指引方向。新的规划作为公司“十四五”期间的工作纲领,为发展指明方向,找好路径,打好基础,有助于公司加快适应新的市场形势,把握机遇,应对挑战,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夯实企业发展基础,向国内极具核心竞争力的清洁能源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迈进。

（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工作质量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持续强化信息披露质量控制,防范信息披露风险,确保公告内容、数据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以及公平披露,未出现差错及延误现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情形,保障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知情权。随着新证券法以及相关规则体系的修订实施,以信息披露为核心的股票发行注册制全面实施,信息披露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对此,董事会持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保证信息披露规范,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原则,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全年公司共发布公告100余条,包括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以及临时公告,确保投资者能够更全面、更准确、更及时的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并提升公司形象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督促公司积极、主动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各项工作，不断提升沟通水平，彰显公司投资价值。2021年，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多渠道、全方位扎实推进，多角度充分介绍了公司业绩和发展方向，推介了公司的投资价值，在资本市场树立了透明、开放、治理严谨、稳健经营的良好形象。公司分别举办了2020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和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分享了公司经营管理思路，并就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等内容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通过投资者专线、投资者关系邮箱、传真等方式保障投资者与公司日常交流沟通的渠道畅通；通过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此外，公司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保投资者能够与公司充分交流，帮助投资者全面、客观了解公司情况，及时、准确、清晰地为投资者进行专业、客观的答疑解惑，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深入了解和认同，树立并维护了公司作为上市公众公司的良好品牌和形象。

（七）切实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持续强化内幕信息管理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涉及公司经营的一些重大事项进行反复研究，审慎、科学决策。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尤其是要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履职、勤勉尽责，始终保持严肃认真的工作作风，依法行使权利，高标准、高质量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情况与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各项要求不存在差异。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时、准确、全面，未

出现遗漏情形。开展个人自查活动，制定个人自查报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严守保密规定，没有向外界泄露、透漏、传播公司的内幕信息，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发生，无监管处罚记录。

（八）独立董事勤勉尽责，赋能公司经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独立履行职责，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公司各项决策管理中。报告期内，积极参与公司的运作经营，在公司发展、制度修订、关联交易、风控合规等方面为公司提供具有针对性、前瞻性和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提供了有力支持。积极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需经公司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均要求公司事先提供相关资料，进行认真审核，会议上独立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聘任高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进行实地考察，深入一线掌握子公司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提出管理改革优化建议。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三、2021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持续改进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审议通过

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等二十一项议案。

3、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4、2021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华能云成保理公司申请办理保理融资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5、2021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6、2021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华能宝城物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华能曹妃甸港口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四项议案。

7、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8、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9、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21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组织管理体系调整方案的议案》。

11、2021 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的议案》。

上述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1）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十项议案。

（2）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6月22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华能云成保理公司申请办理保理融资的议案》、《关于放弃参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和《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9月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华能宝城物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华能云成保理公司申请办理保理融资的议案》。

（4）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1年12月30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会议主要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

2、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多项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审批的标准执行，做到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价格合理，无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决议，各项议案均已得到有效执行和落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1）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9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总结了公司2020年主要工作，分析了当前公司面临的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进一步讨论了公司今后

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向集团现代服务业中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板块上市公司转型发展，发展重点是大宗商品供应链集成服务项目，未来公司需紧紧把握能源电力行业转型变革新机遇，积极打造清洁能源供应链新模式，加快供应链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做大做优清洁能源供应链业务，增强资源整合力度，努力建设国内极具核心竞争力的清洁能源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

与会委员认为，上述战略方向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需按照股东大会工作会议部署，以深化改革为契机，按照市场化改革要求，以利润为导向，以业绩为指标，以发展为工作重心，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资本运作为依托，狠抓经营，抢抓机遇、踔厉奋发、锐意进取，全力做好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全力开辟公司改革发展新征程。

持续深挖现有产业潜力，始终坚持利当前、惠长远的举措精神，用更前瞻的思维、更开阔的视野、更清晰的思路，着眼全局，占领先机，真正把机遇转化为发展动力和发展优势。加大对国家政策研究力度，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多样化的优势，积极做好资本运营和资产整合，优化产业结构，构建长期激励机制，不断发展壮大公司实力，奋力开创新能泰山公司转型发展新局面。

(2)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并审议了公司制定的《关于“十四五”战略规划纲要的议案》，与会委员认为，上述战略规划纲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十四五”期间发展思路进行了系统性总结梳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建议提名孙黎明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杨汉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召开，与会委员对公司拟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非失信被执行人。经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建议提名杨汉彦先生、孙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召开，与会委员讨论了关于经理层 2020 年度绩效考核清算情况，同意将经理层 2020 年度绩效考核清算情况提交董事会审议；与会委员同时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

(2)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与会委员认真讨论并审议了公司制定的《关于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对年报审计以及与年审会计师沟通情况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部分财务报表附注资料，认为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成果，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开展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持续细致地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财务报告相关的问题交流了意见，并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充分审议，认为经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编制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意见无异议，一致同意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无异议，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审议讨论了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同意按照该工作计划的安排实施审计工作。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职国际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公司面临的形势

宏观经济层面，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一年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 8.1%，实现了较高增长、较低通胀、较多就业的优化组合，经济根基愈加坚固，科技力量加快壮大，产业链韧性得到提升，改革开放向纵深推进，展现出强大发展韧性、巨大潜力和回旋余地，“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展望 2022 年，尽管面临多重压力，但我国经济持续恢复发展的态势没有变，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的因素没有变，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条件没有变，全年 GDP 增长预计 5.5%左右。

能源电力行业转型发展层面，“2030 前碳达峰、2060 前碳中和”宣言确立了以去碳减排为核心的能源行业中长期发展关键目标，为能源电力发展指明了方向。在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目标的驱动下，国家坚定不移走能源高质量发展之路，能源结构转型、控煤和最大限度利用清洁能源已成为大势所趋，“十四五”时期亦将是我国推动能源清洁低碳绿色转型的关键窗口期和清洁能源建设项目高峰期。伴随能源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清洁能源供应链综合集成服务已成为促进电力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领域，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开展清洁能源物资供应服务将是推动电力消费结构全面转型升级的必由之路，做大做优清洁能源智慧供应链业务正当其时，意义深远。

大宗商品供应链方面，“十四五”时期，全球将迎来新一轮科技创新，供应链行业亦将迎来产业技术变革新机遇。供应链、金融和互联网科技互相愈发渗透、融合不断加深，以及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逐步应用，供应链行业将不断催生新的发展机遇。智慧集采、数字化仓储、网络货运、供应链金融、供应链大数据云平台等技术创新成果可有效赋能供应链整体降本增效。不难预见打造大数据支撑、网络化共享、智能化协作、数字化平台的智慧供

应链体系将成为未来供应链发展的显著趋势。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十四五”期间将加速构筑现代产业体系，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形成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更安全可靠的供应链。大宗商品供应链作为一个新的业态，已经成为新时期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十四五”期间，我国大宗商品供应链，有望真正实现高级化、现代化，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型升级，大宗供应链企业亦将迎来更多的发展契机。

产业园开发方面，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其中盘活存量用地，充分利用土地资源是促进高质量发展重要环节，对于科学合理规划和调整城市土地使用结构，提高城市土地使用功能和利用效益具有重大意义。近些年国家政策层面，积极支持以多种方式推进国有企业存量用地盘活利用，激发土地要素市场化配置，鼓励利用存量土地盘活建设产业高端、产城融合的产业园区，推动产业集聚，促进转型升级，整体政策环境和产业发展空间持续向好。2021年2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中央预算内投资示范专项管理办法》，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盘活国有存量资产，将回收资金用于新的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形成投资良性循环，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支持采用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盘活国有存量资产。总体来看，国有存量资产盘活产业呈现稳中向好、稳中向好发展态势，未来发展潜力可期。

国企改革层面来看，2021年是国务院国资委出台《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的第二年，也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关键之年，国企改革已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国企改革的持续深化推进，将有效驱动国有企业在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持续发力，推动全面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业，充分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2020年4月，国资委制定了《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积

极支持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伴随国企中长期激励相关“政策包”和“工具箱”不断丰富。可以预见，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数量未来有望显著增加。与此同时，“十四五”时期，国家坚定推进“双碳”目标，稳增长叠加“双碳”任务，重任落肩于国企，破除“旧产能”，转型“低碳化/清洁化”势在必行。作为国家经济改革的领头羊，国企传统产能的低碳转型、加快新能源产业发展步伐有望成为 2022 年国有资本优化产业布局的重点方向，低碳转型相关并购重组料将迎来快速发展期。

五、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是喜迎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公司加快改革、深化转型，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面对新形势，迎接新挑战，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历届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公司“十四五”整体布局，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巩固疫情防控、夯实安全基础，进一步完善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业务产业链布局，加快资源整合力度，在绿色低碳转型上持续发力提速，努力打造国内极具核心竞争力的清洁能源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扎实做好园区产业发展规划，提升产业格局，集中优势资源打造重点标杆示范项目。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领导和决策作用，指导并督促公司把握新阶段、贯彻新理念、构建新格局、创造新成绩，强化公司战略落实工作，通过强化公司规范治理、加快资本运作转型步伐、扎实推动存量盘活标杆项目落地、完善管理体系建设、管理流程优化再造、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党建经营深度融合等一系列举措，助力公司实现高质量运营和快速转型发展，努力提升行业竞争力，多措并举确保全面完成年度任务。

（一）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增强履职能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治理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继续严格执行

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科学、合理决策、有效管理，并持续督导各项决议的落实情况；围绕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发展需要，积极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治理的新要求、新变化，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的组织架构和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做好董监高学习培训及风险应对工作，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作用，加强对公司的战略指导，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前瞻性。强化信息披露工作质量，健全相关制度体系，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主动接受广大投资者监督，进一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二）加快资本运作布局，优化产业结构，构建长期激励机制

面对能源革命的迅猛发展，供应链变革的极速推进，公司需充分发挥内外资源优势，提升公司商业模式、盈利模式和企业价值，持续打造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平台，进一步做大做优清洁能源供应链业务。一是持续完善供应链集成服务产品体系，打造全生命周期的能源物资供应服务，完善全状态的智慧物流服务，建设全方位支撑的基础增值服务。加快推进供应链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升级。二是紧紧把握能源电力行业转型变革新机遇，全面加快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业务产业链布局。主动抓住资本市场新政策、新机遇，加速资产整合工作步伐，扎实推动公司向大宗商品智慧供应链集成服务商转型迈进，开创能源智慧供应链发展新局面。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资源储备，积极探寻供应链产业上下游市场企业，通过投资、资本运作、加大业务开发拓展力度等各种手段，加速供应链业务的布局，促进供应链业务高速发展。三是推动中长期激励机制，夯实企业凝聚力。以实现公司战略为目标，进一步推动考核激励体制机制改革，构建全方位、多维度、分层次的考核激励体系，探索运用股权激励等多种激励方式，实现人力资源效能的最大释放。

（三）提升重点项目推进力度，完善资产管理体系建设

一是，结合公司自身发展定位及“十四五”总体目标，扎实做好

“国际能源先行区”项目推进，细化园区产业发展规划，提升产业格局，推动一体化项目聚集，加快重点项目落地，集中优势资源打造划时代的清洁能源领域的新型现代化综合功能园区，为存量土地盘活工作树立标杆示范项目。二是，不断完善资产管理体系建设，提升资产管理运营水平；打造开发管理信息化体系，围绕存量盘活各项目进度计划，完善信息化平台建设；打造招商产业合作体系，围绕能源转型，加强产业园品牌形象建设传播；打造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风险预控水平，进一步推动向本质安全管理过渡；打造招采成本控制体系，以制度为纲，加强成本管理体系应用落地，通过宏观成本关键总额控制与过程中动态成本实时管控两种手段补充结合，在严把质量关的前提下严格压缩非必要支出，确保公司利润最大化。

（四）厘清组织管理脉络，实施流程再造

一是细化完善公司组织管理脉络，按照不同业务线细化梳理各项工作标准化执行流程和产出节点，不断优化各流程间的沟通衔接机制，围绕业务规划和战略解码，明确组织能力要求，优化各级组织、岗位的功能定位及关键职责区域，进一步加强职能协同建设，提升各业务条线工作协同衔接，形成联动效应，实现管理上降本增效。二是完善制度信息化流程化建设，结合组织架构调整，围绕未来业务转型发展需要，梳理公司各条线管理环节，厘清管理界面，优化流程设计，明确工作节点和标准要求，以及各项工作中的责权范围，进行流程再造。以信息化系统落实各项制度、应用数据作为考核依据，推进各项标准工作流程及内控节点流程在系统的固化，实现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信息数据化、数据表单化。

（五）优化人力资源支撑体系，打造专业化人才队伍

根据公司组织管理架构及业务发展要求，积极构建完善科学高效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一是加强绩效考核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以重点项目全景计划为抓手，进一步提高绩效任务分解的精准性，明晰各项工作中的责、权、利，围绕项目推进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并将绩效作为晋升、提薪、教育等的依据，激活公司战斗合力，为公司各项业务

发展遴选并留住人才。二是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年轻人才培养，加快人才制度和政策创新，建立与薪酬调整、岗位晋升联动的人才培养机制，构筑人才高地，强化组织保障。坚持以人为本的思想，加强人文关怀，激发人才干事创业热情，增强各业务板块经营发展积极性。

（六）党建引领，为发展保驾护航

一是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发挥党委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上的政治核心作用，把党的政治建设融入公司重大决策部署和落实全过程，做到党的政治建设与各项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相互促进，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再上新台阶。二是坚持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着力开展“党建引领深化年”专项行动，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改革创新深度融合，实现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同频共振，为公司改革发展再上新台阶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证、思想保证和组织保证。三是持续加强宣传思想工作，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精心做好正面宣传，实现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取得新突破，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一线战斗堡垒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

公司改革转型势头正劲，清洁能源智慧供应链未来大有可为，征途漫漫，唯有奋斗。新时代赋予新使命，新征程当有新作为，2022年，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不畏艰险、攻坚克难的勇气，以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锐气，以埋头苦干、勇毅前行的精神，落实落地各项业务举措，抢抓机遇，推动公司转型升级。着眼新规划，贯彻新理念，推动新发展，开启新征程，以只争朝夕的奋进感和义不容辞的使命感，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勇毅前行，奋力谱写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壮阔篇章，争取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全力开创公司发展新格局。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